環安衛管理系統 上線配合及注意 事項說明會

> 環安室報告 113.1.25



TAHWAN TECH

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



一、使用者帳號

TAIWAN TECH

❷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入口網站

113年1月15日起上線實施,請各單位配合自本校首頁→行政單位→環安室→環安系統→環安衛運作系統→環安衛管理系統(新版測試中)。

本次啟用之功能教育訓練講義於網頁中附件自行下載。

https://she.ntust.edu.tw/p/405-1068-118659, c8629.php?Lang=zh-tw

註冊編號原則

- 教職員工為員工編號/學生為學號
- Faculty and staff use employee numbers, or student use student ID.
- 如果沒有員工編號或學號依據員工報到日參考編號填寫, 如有重複編號無法註冊請通知環安室,報到日提供參考編 號。
- If no employee or student ID, use a registration date reference number. Notify the Environmental Health and Safety Office for duplicate number issues.
- 身分別選錯,請通知環安室進行異動。
- 帳號以自設E-mail為主,倘若輸錯mail則收不到信件認證。

註冊使用者

1. 點擊右上角「Register」進入註冊頁面

- 2. 進入註冊頁面後填寫基本資訊
 - a. 姓名/Name: 使用者顯示名稱
 - b. 電子郵件/Email Address: 使用者信箱(登入用), email不可重複註冊
 - c. 註冊編號/Identity: 註冊編號原則說明
 - i 教職員丁為員丁編號/學生為學號
 - ii. 如果沒有員工編號或學號依據員工報到日參考編號填寫,如有重複編號無法 註冊請通知環安室
 - iii. 同一編號不可重複註冊
 - d. 密碼/Password:密碼(至少8個字元、含有一個符號字元)
 - e. 確認密碼/Confirm Password:密碼確認
 - f. 身分/Group: 身分(學生/職員/老師)



二、實驗室管理

TAIWAN TECH

❷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新舊系統介接說明

- 舊系統已登記之實驗室,實驗室負責人必須先註冊帳號, 由環安室於新系統進行指定,資料才會與舊系統對應。
- 舊系統未建置之實驗室,必須重新申請。
- 預計於即日起至1/31,稽催未完成註冊之實驗場所負責人, 進行帳號註冊作業。
- 若未註冊者,將請各列管系所環安承辦人確認是否為存在 之實驗室,依規定登入系統列管。未依規定者,依據「國 立臺灣科技大學環安衛權責規範」可要求停止使用該空間 進行實驗研究。
- 責任歸屬問題,實驗室負責人以教師及職員工為主,學生 不能擔任實驗室負責人。

新實驗室申請

依據113/1/12第67次環安委員會會議紀錄,進行實驗室表格審查。 將提供下列資訊,寄至申請者信箱,再通過審查。

```
000 老師您好中

中

已收到您的申請新建實驗室中

中

因舊系統無您的實驗室資料,故為新實驗室中

中

新系統為有效管理相關資訊,建立下列新制度進行實驗室審核備查

中

https://she.ntust.edu.tw/p/404-1068-121265.php?Lang=zh-tw中

中

精填寫附件中

中

卷

一般性實驗室」中

若為一般實驗室,依據規定,二級單位(系所)系主任核章,一級單位(學院)核

章,即可透還安室備查,系統會通過申請作業。中

若勾選特殊性實驗室,二級單位及一級單位核章後,環安室會依據紙本內容至

現場複審後,系統會通過申請作業。中

環安室審查僅依據相關驗實法規至現場進行宣導說明後,即通過審核,必要時

馬加拿其他單位審核。中

中

其他實驗室新建規定請參考下列網址中

https://she.ntust.edu.tw/p/412-1068-10499.php?Lang=zh-tw+
```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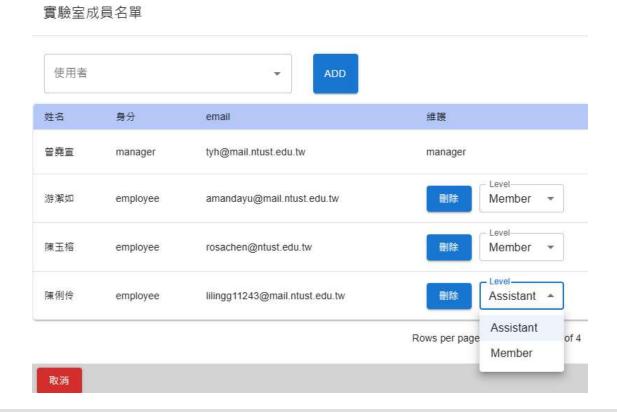
加入實驗室成員

由實驗場所負責人或內部成員可協助通過審查。 (目前為自行登入系統審查,日後會修正為寄信通知審查。)

	加入實驗室申請		
	公告		一 申請人 一
	申報管理	~	游潔如
	實驗室管理		實驗室
	化學品管理	~	
	廠商出貨單		申請
8	申請加入實驗室		

實驗室成員權限

當實驗室成員由場所負責人選擇為Assistant,則可以協助審查人員。





三、化學品_毒化物時與管理

TAIWAN TECH

❷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依據第623次行政會議通過辦理環安系統進行化學品管理事宜

七、通過112年7月14日第65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討論及決議事項三:環安資訊系統化學品填報方式:所有化學品採購皆須取得編號,廠商亦須配合本校系統登入才可購入,未配合之化學品及廠商皆為非法購入,倘若有主管機關開罰則由行為人承擔相關責任。請環安室另提供簡報供各單位主管及系所主任考,於環安資訊系統規劃完成實施日前加強宣導,協助各單位落實填報。

既有化學品申請

- 先申請加入實驗室。
- 任何成員都可以進行化學品申請。(與舊系統不同,不用指定成資料維護人就可以購買)
- 務必上傳安全資料表(3年內已檢視更新版本)
- 審核流程:實驗室負責人。
- 不包含校內請購及核銷流程,以廠商通知及主動登入為主。倘若有未 登入系統即自行購入之行為,由行為人自負法律責任。
- 化學品申請沒有連動價格,需自行報價,確認廠商有貨源,再進入系統申請,廠商知道供貨,由廠商按確認已出貨流程,才可入庫。

既有毒化物申請

- 先申請加入實驗室。
- 任何成員都可以進行毒化物申請。
- 務必上傳安全資料表(3年內已檢視更新版本)
- 審核流程:實驗室負責人、系主任、環安室。
- · (因本校非毒化物大量運作場所,1-3類毒化物仍要遵守全校50公斤以下控管規定)

毒化物/化學品出貨流程

- 申請通過後,產生出貨單,可以進行查閱或是「 補寄出貨單」。
- 同時會寄信給廠商。
- 廠商收到信件後可以藉由信件中連結,前往出貨 單確認
- 申購者可以對出貨單進行再確認,確認後即入庫,請在收到貨品後再確認。
- 申購者確認出貨單後,化學品即入庫。

毒化物/化學品庫存管理

- 所有有庫存的毒化物/化學品可以在「化學品管理」中的 「化學品庫存列表」。
- 點擊「使用申請」可以添加該筆化學品的使用紀錄。
- 點擊「檢視歷程」可以觀看該筆化學品的使用紀錄。
- <u>若庫存紀錄有錯</u>,可進行記錄修改申請,經過環安室審查 過後才能生效。

化學品/毒化物盤點(1)

- 舊系統已登記之實驗室,已於1/15匯入系統,若化學品管理存量為0,則不會匯入。毒化物有存量皆會匯入系統。再請自行盤點存量是否與現場實際存量相符合。
- 不符合則進行使用申請,進行存量調節。
- 系統一律以公斤為單位。(若是公升、公克等請自行換算)



化學品/毒化物盤點(2)

- 盤點化學品入庫:因舊系統填報不落實,故無法銜接現場確實存量, 請即日起進行化學品盤點申請。
- 工作列「化學品管理」中「庫存表列及盤點入庫」頁面右上角「盤點 化學品入庫」
- 將資訊輸入完整後按「新增」
- 待負責人審核後盤點增加或減少
- □ 盤點毒化物入庫:舊系統已審核通過之毒化物採購單,若於113/1/11 後才送收到藥品,請同步於舊系統入庫、另盤點增加至新系統。
- 工作列「化學品管理」中「庫存表列及盤點入庫」頁面右上角「盤點 毒化物入庫」
- 將資訊輸入完整後按「新增」
- 待環安室審核後盤點增加或減少

化學品/毒化物盤點(3)

因本校化學品會有異地存放問題,例如:公用實驗室擺放各 老師的化學品。

這部分可以老師建立個人研究室空間,或是以存在的實驗室空間進行化學品/毒化物盤點。

裡面有存放地點(門牌)可以填寫。如圖所示即可進行盤點增加或既有化學品/毒化物申請。

化學品申請畫面



化學品盤點畫面



新增化學品申請

系統已建置735筆常用化學品,若系統非既有化學品,無法查詢到相關品項或CAS NO.,則使用此申請進行新增,不用再透過e-mail敘明內容告知環安室。

≕ 新増化學品申請	
□ 公告	中文名稱
申報管理	
新增化學品申請	英文名稱
新增 毒化物核可文件申請	CAS No.
日 既有婁化物申請	
■ 既有化學品申請	列管編號
實驗室管理	
■ 化學品管理 ✓	毒性法規 ▼
■ 廠商出貨單	

新增毒化物核可文件申請

本校尚未申請核可文件無法採購,則需進行新申請毒化物核可文件。

公告檢視	
- 主題 新申請毒	化物核可文件
內容	
新申詞	毒化物核可文件(本校尚未申請核可文件無法採購)
※狀況訪	明:既有毒化物申請中找不到欲採購的毒化物=本校無該項毒化物(該濃度)之核可文件
A CONTRACTOR	程:需申請核可文件→毒性/關注化學品核可文件申請表→寄至環安室陳小姐信箱→取得核可文件後再行採 程約需2週至1個月)
所需文件	±
2. 更 (<u>\$</u>	生/關注化學品核可文件申請表 行日期為 <u>3年內之中文版安全資料表SDS(</u> 請向廠商索取或查詢SDS),確實填寫第1及第16項資訊 D S編輯教學) 「圖(請以紅色標示毒化物貯存位置) <u>平面圖範本</u>
	■ 調以紅色標が乗れ物別存位車 <u> 平画画郵本</u> 渡及的化學品(禁水性、易燃、易爆、高壓鋼瓶或4L以上有機溶液)

2024環安衛系統使用說明

網址說明

https://reurl.cc/4jonD2



預計9月前規劃完成其他功能

- 廢棄物管理
- 年度稽核管理
- 自主檢查管理
- 危害鑑別風險管理
- 緊急應變
- 教育訓練管理
- 健康檢查管理

113/9/30前仍沿用目前方式進行管理,如提前建置完成,將公告週知。

簡報完畢

